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行政检查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扎实推进年度执法检查任务的实施，进一步规范经营单位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加强对辖区内经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对 2023 年的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如下：

一、检查主体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具有行政检查执法资格的执法人员。

二、检查方式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行政执法检查主要有日常行政检查和双随机抽查两种方式。

三、管理对象

全县经营单位为 748 家（含公共场所 97 家、生活饮用水 1 家、职业卫生用人单位 39 家、放射诊疗 4 家、学校卫生 66 家、医疗卫生机构 264 家、传染病防治单位 273 家、妇幼保健单位 4 家）。

四、检查时间

日常行政检查时间为 2023 年 1 月—12 月；双随机抽查时间为 2023 年 4 月—11 月底。

五、检查比例

日常行政检查检查比例为 100%，双随机抽查按国家卫生健康委下发任务比例进行抽查。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 3 月 27 日

